

本报热线:6610123 967066 新浪微博:@今日烟台 微信号:jinriyantai

# 车冒着烟，拼命拽车门烫伤手

路遇车祸，龙口小伙杨育凡和父亲不顾危险救出被困夫妇

本报记者 王敏

“恩人，终于找到你了。”14日，龙口市民慕香峰紧紧握住大学生杨育凡的手，连声道谢。今年1月底，慕香峰与妻子遭遇车祸，路过的杨育凡将二人救出后悄然离开。慕香峰四处寻找救命恩人，终于在公安部门的帮助下，找到了杨育凡。



杨育凡

## 路遇车祸被救出

1月28日晚上9点，慕香峰开车拉着老婆买完东西要回家，在港城大道与府东二路路口，被一辆车撞飞，两人不省人事。

等醒来时，慕香峰夫妇发现自己在医院。医护人员告诉他们，一个小伙子和他父亲把他俩从车里拽了出来，随后赶到的救援人员将他俩送到医院。由于抢救及时，慕香峰夫妇很快脱离危险。

向出警的民警、消防、医护人员打听后，慕香峰得知他们夫妇当时伤得不轻，救他们的小伙子也受了伤。救援人员赶到后，小伙子和他父亲没留姓名就悄悄离开了。

杨育凡也是龙口黄城人，曲阜师范大学体育科学学院的学生，今年大四。

## 找到恩人的信息

“必须要找到救命恩人，当面说声谢谢。当时天气冷，如果他不出手相救，我们真的是凶多吉少。”慕香峰说，他和妻子出院后四处寻找救命恩人。

后来，慕香峰听朋友说了一句，公安局会保存报警记录。“我马上到了公安局，终于找到了杨育凡的电话。”慕香峰说，通过电话确认，杨育凡和他的父亲就是当天把他俩救出来的父子。

第二天，慕香峰把写有“见义勇为，弘扬正气”的锦旗送到杨育凡父子手中。

## 救人时车在冒烟

说起当晚的事，杨育凡音调都变了，“太难忘了，就发生在眼前，一辆车被撞出去十几米，车当时就冒烟了，人也没动静。”杨育凡说，他一边打电话报警，一边和父亲冲上去救人。

杨育凡拍了拍车窗，里面的人没有动静。车头已经变形，门把手也滚烫，杨育凡在拼死劲拽车门时手被烫伤了。后来，父子俩通过一条缝隙撬开了车门，把浑身是血的慕香峰夫妇救了出来。

当时车头冒烟，杨育凡心里也咯噔了一下，头上冒出了汗。但他和父亲还是决定先救人再说。他说：“里面还有两条人命。”

## 开无牌摩托 还敢打民警

本报热线6610123消息(记者

苑菲菲 通讯员 樊友泉 赵鑫)开着无牌摩托车上路，还敢对民警拳打脚踢。日前，莱阳市人民法院对一起妨害公务罪案件宣判，判处被告人梁某有期徒刑六个月。

去年10月，因梁某停放的摩托车无牌，被正在出警的莱阳市公安局文化路派出所民警王某、张某、赵某发现可疑。当民警向梁某出示警察证，要求其到派出所配合调查车辆情况时，梁某拒不配合，还朝着王某和张某拳打脚踢。致使王某左侧面部、左颞部、上胸部、后枕部擦划伤，张某下颌部、右颈部、右肘部擦划伤。经法医鉴定，王某、张某的伤情均构成轻微伤。

莱阳法院经审理认为，梁某以暴力方法阻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依法执行职务，其行为构成妨害公务罪，公诉机关指控的罪名成立。梁某归案后认罪态度较好，且受伤的民警对其表示谅解，法院予以从轻处罚，依法判处梁某犯妨害公务罪，判处有期徒刑六个月。

## 哥哥喝了酒 弟弟无证代驾

本报热线6610123消息(记者

钟建军 通讯员 贤才 晓东)哥哥喝了酒不能开车，曾有过外籍驾照的弟弟，便开着车送哥哥回家，结果被交警查住了。近日，驾驶员刘某因无证驾驶被罚款1000元，拘留3天。

15日下午1点多，交警二大队民警在芝罘区珠玑路上拦停一辆轿车。面对民警的检查，驾驶员只拿出了行驶证。

在民警多次询问下，驾驶员刘某称自己没有驾驶证。刘某说，中午与哥哥在芝罘区一家饭店吃饭，哥哥喝了点酒，知道酒后不能开车，他觉得自己曾取得过国外的驾驶证，后来吊销了，便大着胆子开着车送哥哥回家。没想到遇见交警查车，被查住了。

驾驶员刘某因无证驾驶被依法拘留3天，罚款1000元。

## 没有驾驶证 酒后骑摩托

本报热线6610123消息(记者

钟建军 通讯员 全福 姚微)挺大胆，没有驾照还敢酒后骑摩托。16日下午3点多，市交警一大队查获一名无证驾驶的驾驶员，驾驶员因无证驾驶被拘留。

16日下午3点多，市交警一大队民警在环山路与胜利路口执勤时，拦停一辆摩托车。当民警要求驾驶员出示驾驶证、行驶证时，驾驶员什么也拿不出来，只说自己叫邱某。民警见邱某神色慌张，便问“你喝酒了吗？”邱某说：“中午喝了一瓶啤酒。”经酒精测试，邱某的酒后测试值为33mg/100ml，属于酒后驾驶。最终，邱某承认自己没有驾驶证。

见邱某的摩托车非常破旧，一查才知道，这辆摩托车已于2011年7月2日达到了强制报废期限。

邱某因未取得驾驶证驾驶机动车、饮酒后驾驶机动车、驾驶已达到报废标准的车辆上道路行驶三项违法行为，被合并处罚，被罚款1700元，行政拘留5日。



## 冒充警察诈骗，旅店里遇上真警察

本报热线6610123消息(记者侯艳艳 通讯员 曲以涛)近日，蓬莱市公安局登州派出所民警将冒充警察实施诈骗的嫌疑人抓获。“90后”纪某在一家企业干保安，由于工资少，总想捞点外快。今年2月份，他网购来警服及一些警用标识，冒充警察实施诈骗十余起。

“我是市公安局某大队的，过来检查检查你这个商店的防火情况。”2月初在海滨路一家个体商店内，一名身穿警服的年轻男子走了进来。男子

过后说道：“我刚才在路口骑摩托车肇事了，想借你200元钱。”

见老板有些疑惑，男子开口道：“我是警察，能骗你吗？来，我给你打欠条。”说着，从上衣兜内拿出签字笔，在桌子上撕下一张纸，上书：“兹有市公安局某大队民警刘某某借人民币200元整。2014年2月4日。”

该老板有个远房亲戚在市公安局工作，好像听说过某大队有过这么个人，但是从来没有见过，见年轻男子穿着警服，又打了欠条，老板就从抽

屉里拿出200元钱递给了他。

此后一段时间，此男子每隔几天就穿着警服行骗一次，被骗的有小商贩、单位看门的大爷、卖衣服的个体户。

4月4日，登州派出所民警配合蓬莱市公安局某大队进行安全大检查。当民警们行至水城小区某旅店，服务员说刚才市公安局某大队来了一名警察，已经检查完了，该警察正在老板屋内。

民警们闻言立刻起了疑心，推开了老板房门。该男子见有民警到来，以自己还有其

他工作为由，急忙要离开。民警上前阻拦，并询问该男子分属那个部门以及姓名等等，男子起初并不配合民警询问。旅店老板一语道破：“这不是某大队的刘某某吗？怎么，你们一个单位的互相不认识？”民警看看该男子，又看看随他一同前来的某大队刘某某笑了，“刘某某，你有分身术啊，怎么又冒出来一个？”

随后，民警将男子带回登州派出所审查。此男子交代，共冒充警察诈骗十余起，诈骗金额千余元。

## 七“进宫”盗贼又在招远栽了

刚被释放一个月，便伙同老乡偷了近20起

本报热线6610123消息(记者侯艳艳 通讯员 张国忠王清华 张凤)夏甸镇留仙庄村→齐山镇南寨子村→北寨子村→梦芝街办事处十里铺村→张华孙家，乍一看，以为是招远市从南到北的“曲折”路线图，而实际上是招远市公安局4月9日抓获的莱西两名犯罪嫌疑人刘某某和刘某盗窃作案的行进图。

4月1日早上，梦芝街办事处十里铺村突然出现一个陌生男子，拎着一个红色旅行包。9时33分，该男子匆匆离开十里铺村。村民王某中午回到家发现，藏在衣柜里的金项链不见了，而同时另一村民家中现金

被偷了。

民警展开调查，串并本市多起类似案件发现，夏甸、齐山、梦芝部分村庄自今年3月中旬开始，出现过一个陌生男子。男子离开后，多户村民家中财物被盗。从太空杯到银手镯、金项链，甚至连床单、被罩也不放过。

“案件都发生在上午，而且小偷手法比较单一，目标也也比较明确，就是偷钱或值钱的东西。”通过汇总半个多月来的案件信息，民警发现，这些案件案发地基本都在道路两侧，而且从夏甸、齐山一路向北辐射。

民警展开进一步调查，在向十里铺村村民了解情况的过

程中，掌握到一条重要线索——4月1日上午9时许，不少人在村内看到过一个拎着红色旅行包的男子。

通过录像民警发现，嫌疑车辆是一辆黑色尼桑阳光轿车，可以隐约辨认出车牌号是鲁BH6\*\*B。夏甸镇留仙庄村、齐山镇南寨子村等多名村民也表示在盗窃案发当日，在村边看到过类似黑色轿车。

民警初步确认所有人为莱西市南墅镇刘某。4月9日，确认刘某位置后，民警迅速赶赴莱西，在刘某家中将其抓获。

民警让刘某给刘某某打电话，确认刘某某位置后，立刻赶赴刘某某所在出租屋，将正在

赌博的刘某某抓获。

让民警吃惊的是，刘某某不是第一次窃了，而是今年3月刚刑满释放，45岁的他从19岁第一次盗窃开始，先后被7次拘留，1999年6月，刘某某因盗窃罪被山东省莱西市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10年。算上这次，刘某某已是第8次被抓，第4次被招远市公安局抓获。

刘某某和刘某是莱西南墅镇某村的村民，两人因听说招远产黄金，有钱人多，便从今年3月开始每天从莱西过来沿路盗窃。刘某某伙同刘某，不到一个月作案近20起，偷窃金银首饰、现金等物品，总价值10万余元。目前，两人已被刑拘。